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潼发改审〔2019〕56号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龙形镇鹅形社区及高楼村村级道路建设项目 概算的批复

重庆市潼南区龙形镇人民政府：

你镇《关于龙形镇 2018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鹅形社区及高楼村村级道路建设项目概算的函》（龙形府〔2019〕47号）及相关资料收悉，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号）有关规定，经研究，我委原则同意你单位报送的概算资料，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 一、项目名称：龙形镇鹅形社区及高楼村村级道路建设项目。
- 二、项目代码：2019-500152-01-01-062447。
- 三、建设地点：龙形镇鹅形社区及高楼村。

四、建设性质：新建。

五、项目责任单位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龙形镇人民政府，
骆孝辉。

六、项目日常监管单位及责任人：重庆市潼南区龙形镇人民政府，
钱兵。

七、建设规模及内容：新建人行步道 2350 米，新建泥结碎石路面 1670
米，维修泥结碎石路面 12550 平方米。

八、项目总投资概算及资金来源：项目总投资概算 100 万元。资金
来源：2018 年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资金。

九、建设工期：3 个月。

十、其他要求：

1.严格按照《重庆市潼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潼南府发〔2017〕13 号）开展相关工作，精心组织项目实施，处理好邻避问题；同时，要做好与项目区内其他相关项目的有效衔接，避免重复建设。

2.要建立相关的安全管理体系和制度，消除各类安全隐患，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规范施工，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2月19日

抄送：区财政局，区审计局。

重庆市潼南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19年2月19日印发
